

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 函

地址：320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622號

承辦人：訓育組長 陳孟暄

電話：03-4255216~311

電子信箱：b003@clp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15日

發文字號：壢小教字第11100052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中華民國第五十三屆世界兒童畫展桃園市優秀作品市內巡迴專題講座申請辦法
(376439802Y1110005259_271_ATTACHMENT1.docx)

主旨：檢送中華民國第五十三屆世界兒童畫展桃園市優秀作品室內巡迴展及專題講座申請辦法，請各校踴躍提出申請，
請 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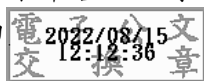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1年1月11日桃教終字第1110003338號函辦理。
- 二、第五十三屆世界兒童畫展桃園市優秀作品室內巡迴專題講座共6場次，每一場次補助5000元業務費，用於展覽文宣、布置、教學與行政…等，申請期限自即日起至8月26日(五)中午12點前，請有意申請的學校填妥申請表(附件一)，核章後回傳掃描電子檔，逕寄承辦人信箱b003@clps.tyc.edu.tw (檔名：第五十三屆世界兒童畫展巡迴申請表_00國小)，依報名順序錄取。
- 三、各申請學校請於活動執行後一週內繳交活動成果電子檔，成果表一張(附件二，6張照片含文字說明)逕寄至b003@clps.tyc.edu.tw(檔名：第五十三屆世界兒童畫展巡迴)



迴成果_00國小)。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本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校長 楊文森

裝

訂

線

